

发展改革工作动态

第 7 期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1 月 24 日

河南省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周报 (2024 年第三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1 月 21 日

一、重要讲话

1.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

1 月 16 日出版的第 2 期《求是》杂志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文章强调，必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

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是重大经济问题，也是重大政治问题。要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

2.李强出席世界经济论坛 2024 年年会并发表特别致辞

1月16日，国务院总理李强在达沃斯国际会议中心出席世界经济论坛2024年年会并发表特别致辞。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李强强调，中国是重信守诺的国家，始终以最大的诚意，付出最大的努力，以实实在在的成果，向世人证明中国是最值得信任的！中国近年一直是全球发展的重要引擎，正以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产业基础、要素禀赋、创新能力等基本面良好稳固，经济长期向好的总体趋势不会改变，将持续为世界经济发展提供强大动力。中国具有超大规模市场并处于需求快速释放阶段，在新型城镇化、绿色转型等方面将形成规模庞大的发展增量，将为世界贸易、投资增长提供更宽广天地。不管世界形势如何变化，中国都将坚持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开放的大门只会越开越大。选择中国市场不是风险，而是机遇。我们敞开怀抱真心欢迎各国企业继续投资中国，将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继续缩减外资准入负面清单，保障外商投资企业国民待遇，持续努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3.省政府召开各界别人士座谈会

1月17日至19日，省政府分别召开各界别人士座谈会，就

即将提交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听取意见建议。受省长王凯委托，副省长刘玉江、刘尚进、李酌分别主持召开企业界、社会各界和农业界人士座谈会。座谈会上，大家围绕产业升级、科技创新、人才教育、文旅融合、乡村振兴、营商环境等方面踊跃发言，省领导边听边记，同与会人员交流探讨。各位省领导在座谈时指出，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锚定“两个确保”，持续实施“十大战略”、推进“十大建设”，把工作着力点放在加快培育新动能新优势、实现新旧动能转换质的突破上来，放在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上来，以更加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河南实践迈出更大步伐。

二、重要政策

1. 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指导意见》

《指导意见》对深入推动政务服务提质增效，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作出部署，明确了 5 个方面的重点任务和“高效办成一件事”第一批 13 个重点事项清单。

《指导意见》提出两阶段工作目标，2024 年，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清单管理机制和常态化推进机制，实现第一批高频、面广、问题多的“一件事”高效办理。到 2027 年，基本形成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高效政务服务体系，实现企业和个人两个全生命周期重要阶段“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落地见效，大幅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获得感。

2.国家税务总局发布新版《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

为充分发挥税收支持稳外贸稳外资工作的职能作用，国家税务总局对现行有效的相关税收支持政策和征管服务举措进行梳理更新，形成新版《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新版《稳外贸稳外资税收政策指引》分为稳外贸政策和稳外资政策两大领域，共包括 51 项具体内容。其中，稳外贸相关税收政策包括出口货物劳务税收政策、跨境应税行为增值税政策、外贸新业态税收政策、出口退（免）税服务便利化举措等 19 项。稳外资相关税收政策包括鼓励外商投资税收政策等 32 项。

3.省检察院、省工商联联合发布《企业常见法律风险提示暨合规建设指引》白皮书

省检察院对检察机关办理的涉案企业合规案件涉及罪名相对集中的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串通投标等 7 类案件进行重点研究、总结归纳，提出针对性合规建设措施，并征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意见，最终形成了《企业常见法律风险提示暨合规建设指引》白皮书。《指引》分知识产权篇、产品质量篇、安全

生产篇、环境保护篇、税收管理篇、招投标管理篇和贷款融资篇七个篇章，每篇主要包括风险提示、合规建设指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三部分。风险提示采取条目式列举加案例说明的方式，合规建设指引突出合规建设中应当重点关注的内容，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

三、营商大事件

1.我省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专项清理

省市场监管局联合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组织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专项清理工作，全省共梳理文件 18876 份，并对发现的 183 份问题文件进行了废止或修订。此外，我省严格开展政策措施增量审查和会审。2023 年全省共审查文件 6350 份，经审查调整 96 份，适用例外规定 18 份。我省充分发挥省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压实各方责任，合力推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组织各地对市、县级政府及部门文件进行交叉抽查检查，并将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情况纳入质量考核、法治政府考核和政府集中督查，有效强化了刚性约束。

四、地市动态

1.南阳市：存量经营主体量突破 108 万户

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先后推行“先照后证”“照后减证”“证照联办”等一系列登记注册改革事项，全面构建简约高效、公开透明、宽进严管的市场准入准营

体系，南阳市存量经营主体数量突破 108 万户，位居全省第二。一是全面推进“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推行“智慧审批”进金融网点，与金融机构联合打造一站式智慧审批专区，构建起“宽进、快办、严管、便民、公开”的审批体系，有效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二是做好利企政策宣传培训。建立政企沟通机制，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推进知识产权创造保护与应用，做好技术支持服务，切实解决企业困难、满足企业需求。三是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加强综合窗口建设，优化“一网通办”流程，稳步推进“一业一证一码”，线上线下同频共振优化提升审批服务质量，进一步助推营商环境优化提升，为市场主体发展壮大提供保障。

2.济源示范区：狠抓重点领域优化提升，激发营商环境活力

济源示范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立足优化项目建设环境、跨境贸易服务、信用环境建设等重点领域，创新工作思路，构建服务闭环，激发营商环境活力。一是“全链条”服务护航项目建设环境优化。以“诸葛亮会”方式常态化谋划项目，“模拟审批”“批前辅导”“并联推进”等方式助跑项目开工。实行专员服务，从立项、签约、建设、投产等多环节全过程调度督导。二是“接诉即办”全流程服务助企扬帆出海。依托全省首家外向型经济一站式服务中心，提供“7×24”小时“接诉即办”全流程外贸服务。实行首问负责制、服务承诺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建立发展改革和统计局、济源海关、市场监

管局、税务局等部门会商机制，整合商事准入、口岸物流、报关行、货代、第三方检测、业务咨询等环节，实现“收集问题—分析答复—反馈销账”闭环管理。三是“创新+”提升社会信用环境建设水平。创新信用修复机制，推出“主动告知+到期提醒+事后回访”的信用修复闭环制度，有效提高信用修复效率，保障企业信用权益。截至目前，济源示范区各行政管理单位累计开展信用修复主动告知 340 余次，发送到期提醒信息 100 余条，协助完成信用修复申请 90 余个，事后回访满意度 99%。

五、县域亮点

1.新乡市长垣市：“五个坚持”助推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长垣市充分发挥政法机关职能作用，落实“五个坚持”，进一步提高服务企业质效，推动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一是坚持政策保障打“基础”。出台《政法系统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工作方案》，从建立例会制度、推动涉企案件办理提质增效、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等 12 个方面，细化制定任务清单、措施清单、责任清单。出台“链长+检察长”工作机制和服务民营经济“14 条”行动方案，助力特色产业链升级改造。二是坚持主动服务求“精准”。开展民营企业公益“法治体检”活动，2023 年共计服务企业 160 余家，解读政策宣讲 80 余次、风险分析 40 余次。对涉企突出问题开展专项调研，指导企业预防和降低经营管理中的法律风险等共 214 条。三是坚持数字法治助“发展”。畅通企业涉法诉求，新上线的长垣检察“检企通”小程序已注

册用户 2065 人，访问量 2.3 万次。运用“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线上模式，增设“企业法治体检”模块，提升企业风险防控管理能力。四是坚持重点整治求“实效”。常态化开展集中执行专项行动，强化突出治安问题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2023 年，共检查企事业重点单位 1200 余次，发现安全隐患 361 处，当场整改 186 处，下发整改通知书 175 份。五是坚持风险防范除“隐患”。每周开展涉稳风险危机管控研判会，分析征地补偿安置、损害赔偿、生态环保等方面风险隐患，提出法治化意见建议。坚持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制度，对 11 个项目实施前进行风险评估，以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

2.许昌市建安区：政企互动“零距离”破解难题见实效

建安区创新开展政企互动，破解企业“急难愁盼”问题，不断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一是建立“5+2”工作机制。聚焦工业、农业等 5 个重点行业建立企业服务微信群，健全政务服务项目代办和月考评调度 2 项机制，有效解决了政企沟通不顺畅、效率不高等问题。截至目前，300 余家企业进入工作群，提出的 131 个问题已全部解决。二是落实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制度。聘请 15 名企业代表为营商环境特邀监督员，充分发挥特邀监督员政企互动的桥梁纽带作用，实现企业诉求“件件有回应，事事有着落”。三是开展“万人助企”解难题。全区 29 名处级领导分包 57 家规上企业，267 名科级干部分包 387 家企业，

帮助企业解决各类问题 518 条。四是推行政务服务“周末不打烊”。推出市民之家“周末不打烊”延时服务，68 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在周末也可办理，解决了群众“上班时间没空办、休息时间无处办”的难题。延时服务开展以来，共受理事项 654 件，全部实现当日办结，受到社会各界一致好评。

六、他山之石

1.广东省：印发《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进一步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实施意见》从持续优化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发展环境、强化民营经济发展法治保障、鼓励民营企业改革创新、引导民营企业规范健康发展、促进民营企业健康成长、加强资源要素供给保障、加强组织保障等八个方面，提出 30 条具体措施。明确到 2027 年，民营企业产品质量、品牌影响、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培育壮大一批优质民营企业；民营经济综合竞争力稳步增强，在促进经济增长、提升创新能力、扩大城镇就业、促进共同富裕等方面作用进一步显现，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

2.黑龙江省：《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条例》将于 2024 年 3 月实施

黑龙江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表决通过了《黑龙江省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条例》，将于 2024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条例》共九章 73 条，主要内容包括四个方面：一是深入落实

平等对待要求，保障民营经济组织依法平等获取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二是提高在培育壮大市场主体、提升创业创新能力、人力资源保障等方面的支持力度，推动民营经济组织提质扩量增效。三是强化金融支持，有针对性地解决民营经济组织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四是严格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着力强化司法保障，进一步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

（营商环境建设处、省营商环境和社会信用建设中心提供）